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大运会期间安保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由于同德镇马拉所村涉稳问题突出，个别涉稳人员扬言到区、市级党政部门走访甚至到省级、国家级机关走访；道中桥村个别涉稳人员扬言在大运会期间到省级相关部门走访。为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为成都大运会提供安保维稳支持，我镇利用上级政法部门划拨的工作经费，有效开展马拉所村信访维稳工作和道中桥村大运会期间社会稳定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仁财资行[2023]27号文件，区级预算为1万元，根据工作安排、区委政法委划拨我镇维稳工作经费0.8万元。我镇研究后，决定划拨0.2万元给道中桥村，作为该村成都大运会期间维护社会稳定和稳控重点人员工作经费，以实现大运会期间该村重点人员不赴蓉的目标；划拨0.6万元给马拉所村，作为该村信访稳定工作经费，以实现对重点人员有效稳控、社会总体和谐稳定的目标。项目资金申报、批复等情况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1.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后，一是对道中桥村涉稳重点人员给予困难补助，消除其冲动、激愤的心理，在2023年7月24日至2023年8月10日期间不外出，特别是不赴蓉；二是对马拉所村涉稳重点人员及家庭给予困难补助，消除其生活困难障碍，已达到人员稳控在当地，不发生赴蓉进京访的目的。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项目为区级划拨维稳资金，资金计划及截至评价时点实际全部到位。项目资金于2023年7月17日前全部到位，我镇于2023年7月17日向马拉所村划拨了资金0.6万元；于2023年7月21日向道中桥村划拨了资金0.2万元，资金按计划全部及时到位。

2．资金使用。

经马拉所村、道中桥村财务核查，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等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不存在资金使用违规违纪情况。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马拉所村、道中桥村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合法合规。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马拉所村、道中桥村在项目组织管理架构及具体实施流程合规高效，机构设置、监管措施、执行相关管理制度无违法、违纪、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马拉所村、道中桥村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符合要求，项目资金按要求应用尽用，无违规情况，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截至评价时点，两个村任务量全部完成、质量搞、进度计划科学有效、成本控制较好。

1. **项目效益情况。**

马拉所村、道中桥村社会稳定资金项目的实施，从项目促进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生态和谐、可持续效益等目标得到有效实现，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到有效提高，有效实现了项目应有的效益。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从资金申报、落地实施等全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1. **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年05月16日